

2023 年度
招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本级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负责全市市场综合监督管理。贯彻执行市场监督管理、知识产权方面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配合做好相关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的起草工作。落实质量强国战略、食品安全战略、标准化战略和知识产权战略，拟订全市有关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二）负责组织指导行政许可有关工作。指导各类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工作。分析并依法发布全市市场主体登记注册信息。按照权限负责市场监督管理领域有关行政许可、备案工作。

（三）负责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工作。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

（四）负责全市市场秩序的监督管理。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组织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指导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指导查处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统筹推进竞争政策实施，组织和指导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配

合做好反垄断调查的有关工作。指导全市消费环境建设。指导消费者协会开展消费维权工作。承担市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工作领导小组日常工作。配合有关部门做好优化营商环境的有关工作。

（五）负责全市市场监管、知识产权综合执法工作。组织查处重大违法案件。做好执法队伍建设工作。规范市场监管行政执法行为，推动实行统一的市场监管。

（六）负责全市宏观质量管理。组织实施质量发展的制度措施。推进国家质量基础设施建设与应用，配合做好重大质量事故调查工作。按照授权承担缺陷产品召回监督管理有关工作。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承担市质量强市及名牌战略推进工作领导小组日常工作。

（七）负责全市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实施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控和监督抽查。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负责纤维质量监督工作。

（八）负责全市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

（九）负责全市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拟订全市食品安全重大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组织指导重大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组织

实施食品安全重要信息直报制度。承担市食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

（十）负责全市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建立覆盖食品生产、流通、餐饮服务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动建立落实食品生产经营者主体责任的机制，落实国家、省食品安全全程追溯协作机制，指导企业建立食品安全追溯体系。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核查处置工作，承担风险监测、风险交流、风险预警相关工作。组织实施特殊食品监督管理。

（十一）按照权限负责全市药品（含中药、民族药，下同）、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制定全市药品零售和使用、医疗器械经营和使用、化妆品经营环节（以下简称，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相关环节）安全监管制度。掌握分析全市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相关环节安全形势和存在问题，提出完善管理制度和工作机制建议。监督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相关环节标准以及分类管理制度。配合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依职责组织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经营行政许可制度。指导、监督实施全市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相关环节经营、使用质量管理规范。组织指导实施全市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相关环节的监督检查。依职责组织查处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相关环节的违法行为。负

责全市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上市后相关风险管理，组织开展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和化妆品不良反应的监测、评价和处置工作，组织开展相关环节质量抽查检验工作。依法承担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应急管理工作。推动全市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检验检测体系、追溯体系和信息化建设。

（十二）负责统一管理全市计量工作。推行法定计量单位和国家计量制度，管理计量器具，组织量值传递和比对工作。规范、监督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

（十三）负责统一管理全市标准化工作。推动实施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开展标准实施的监督工作。组织参与制定国际标准、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指导、监督团体标准和企业标准化工作。

（十四）负责统一管理全市认证认可工作。按照授权对认证活动实施监督管理。负责管理全市检验检测工作，推进检验检测机构改革，完善检验检测体系，规范检验检测市场，推动检验检测认证行业发展。

（十五）负责全市知识产权工作。负责保护知识产权，建立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促进知识产权运用，推进知识产权转移转化。承担市知识产权工作领导小组日常工作。

（十六）扶持个体私营经济发展，负责小微企业名录建

设和应用，承担推动全市民营经济发展有关工作。

（十七）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知识产权的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教育培训、对外交流与合作。按规定配合做好技术性贸易措施有关工作。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 27 个职能科室，分别是：办公室、人事科、综合规划科、法规科、行政许可服务科、信用监督管理科、反不正当竞争科、价格监督检查科、广告监督和网络交易管理科、个体私营科（挂个体私营企业党建工作办公室牌子）、质量发展和认证认可科、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科、食品安全协调科、食品生产安全监督管理科、食品流通安全监督管理科、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科、食品抽检和特殊食品监督管理科、药品监管和医药产业科、医疗器械监督管理科、化妆品监督管理科、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科、计量科、标准化科、知识产权监督管理科、投诉举报科（挂消费者权益保护科牌子）、财务装备科、教育培训科。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招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744.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3,024.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0.4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62.0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16.3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43.4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745.14	本年支出合计	58	3,746.1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23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25
	30			61	
总计	31	3,746.37	总计	62	3,746.37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招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3,745.14	3,744.66					0.4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23.34	3,022.85					0.48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14.50	14.50					
2011404	专利审批	4.00	4.00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10.50	10.5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3,008.84	3,008.35					0.48
2013801	行政运行	2,662.60	2,662.12					0.48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2.11	82.11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50.00	5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14.12	214.1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2.01	262.0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2.01	262.0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8.67	218.67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3.34	43.3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6.36	216.3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6.36	216.3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6.36	216.3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3.43	243.4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3.43	243.4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3.43	243.4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招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3,746.12	3,385.38	360.7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24.31	2,663.58	360.73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14.50		14.50			
2011404	专利审批	4.00		4.00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10.50		10.5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3,009.81	2,663.58	346.23			
2013801	行政运行	2,663.58	2,663.58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2.11		82.11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50.00		5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14.12		214.1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2.01	262.0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2.01	262.0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8.67	218.67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3.34	43.3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6.36	216.3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6.36	216.3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6.36	216.3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3.43	243.4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3.43	243.4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3.43	243.4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招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744.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3,022.85	3,022.8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62.01	262.0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16.36	216.3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43.43	243.4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744.66	本年支出合计	59	3,744.66	3,744.6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744.66	总计	64	3,744.66	3,744.6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招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3,744.66	3,383.92	360.7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22.85	2,662.12	360.73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14.50		14.50
2011404	专利审批	4.00		4.00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10.50		10.5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3,008.35	2,662.12	346.23
2013801	行政运行	2,662.12	2,662.12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2.11		82.11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50.00		5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14.12		214.1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2.01	262.0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2.01	262.0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8.67	218.67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3.34	43.3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6.36	216.3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6.36	216.3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6.36	216.3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3.43	243.4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3.43	243.4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3.43	243.4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招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927.5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1.2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665.73	30201	办公费	0.0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809.91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610.43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10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8.67	30206	电费	2.23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9.65	30207	邮电费	6.9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8.10	30208	取暖费	22.4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20.48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9.99	30211	差旅费	0.87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260.2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4.29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5.19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207.19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5.04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4.24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40.64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0.02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4.8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0.12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87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3,152.69	公用经费合计					231.2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招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招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招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0.09		34.82		34.82	5.27	40.09		34.82		34.82	5.2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3,746.37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68.95 万元，下降 4.32%。主要是落实财政过紧日子的精神，继续压减公用经费及项目经费。

图1：收入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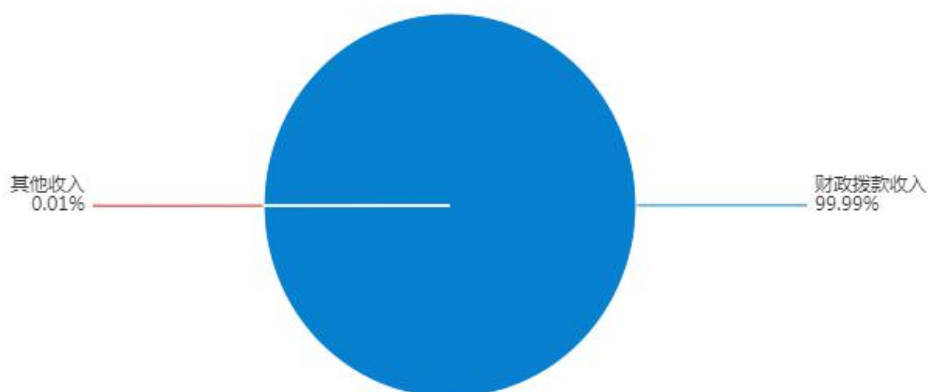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3,745.1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744.66 万元，占 99.99%；其他收入 0.48 万元，占 0.01%。

图2：本年收入构成情况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3,744.66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减少 159.7 万元，下降 4.09%。主要是落实财政过紧日子的精神，继续压减公用经费及项目经费。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6、其他收入 0.48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减少 1.38 万元，下降 74.19%。主要是 2023 年上级部门拨款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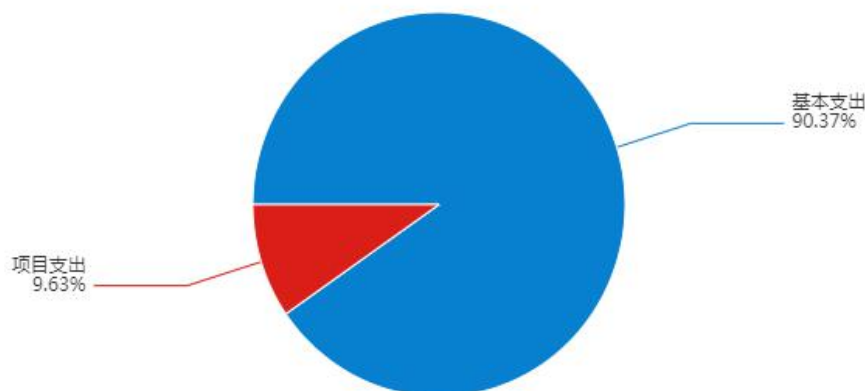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3,746.1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385.38 万元，占 90.37%；项目支出 360.73 万元，占 9.63%。

图3：本年支出构成情况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3,385.38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增加 118.74 万元，增长 3.63%。主要是人员增加导致人员经费增加。

2、项目支出 360.73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减少 287.95 万元，下降 44.39%。主要是上级部门对企业专利补助经费减少。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3,744.66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170.66 万元，下降 4.36%。主要是落实财政过紧日子的精神，继续压减公用经费及项目经费。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744.6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96%。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59.7 万元，下降 4.09%。主要是落实财政过紧日子的精神，继续压减公用经费及项目经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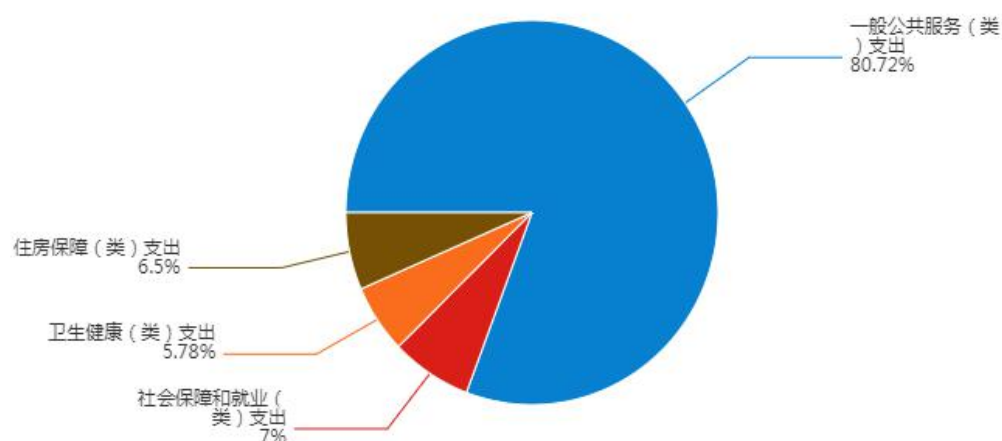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744.6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3,022.85 万元，占 80.7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62.01 万元，占 7%；卫生健康(类)支出 216.36 万元，占 5.78%；住房保障(类)支出 243.43 万元，占 6.5%。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474.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44.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7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社保缴费基数提高导致人员经费增加。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知识产权事务（款）专利审批（项）。年初预算为 4 万元，支出决算为 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知识产权事务（款）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7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预算紧张，拨款不足导致部分业务开展后未付款。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2,346.1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62.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3.4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工资晋级调整导致人员工资增加。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8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82.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63%。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5、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秩序执法（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执法经费支出不足，年中追加经费 50 万元。

6、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2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4.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3.9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紧张，预算未全部下达。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26.9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8.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3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导致养老保险缴费减少。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5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3.8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职业年金缴费金额预计不足。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221.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6.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6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导致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减少。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248.1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3.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0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导致住房公积金缴费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3,383.92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3,152.6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 231.2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为 40.09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09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无预算。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 34.8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82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2023 年招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4.82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审车费等支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招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4 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5.27 万元，支出决算为 5.27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其中：

国内接待费 5.27 万元，主要用于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共计接待 56 批次、445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31.23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17.78 万元，下降 7.14%，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紧张，预算未全部下达。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68.7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68.73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68.7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68.7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

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34 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2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26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3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事业单位用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项目 4 个，涉及预算资金 407.2 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市场监督管理及抽检经费等 1 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255 万元。

（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招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23 年度市级预算绩效自评的 4 个项目中，4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等问题。

今年在单位决算中反映了 2023 年度全部市级预算项目

绩效自评情况，以及公务活动经费、收储专利、单项专利核心技术及创新创业人才补助经费、市场监督管理及抽检经费、被装购置费等 4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公务活动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8 分。全年预算数为 81.6 万元，执行数为 72.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88.3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贯彻执行市场监督管理、知识产权方面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配合做好相关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的起草工作；落实质量强国战略、食品安全战略、标准化战略和知识产权战略，拟订全市有关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等。今年以来，我局严格履行职责，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了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2、收储专利、单项专利核心技术及创新创业人才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8 分。全年预算数为 60 万元，执行数为 4 万元，完成预算的 6.6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贯彻落实国家、省、烟台市知识产权战略纲要，积极鼓励自主创新，促进全市知识产权工作快速发展，以加强专利保护和运用为主题，全力实施专利创造工程、专利质量提升工程、专利运用促进工程、专利发展环境建设工程。

3、市场监督管理及抽检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

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8 分。全年预算数为 255 万元，执行数为 186.84 万元，完成预算的 73.2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全市工业产品及流通领域、食品生产、流通、餐饮环节安全而进行的日常监督及抽检工作。针对本项目，我局成立了项目绩效管理领导小组，分工明确，并严格实施。目前，我局 2023 年度产品及流通领域抽检、食品安全抽检等检测机构已经通过政府采购公开招标的方式选定，食品安全抽检完成全年计划 2370 批次，产品质量监督抽查企业 51 个，产品质量监督抽查产品数 729 个。

4、被装购置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8 分。全年预算数为 10.6 万元，执行数为 10.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由于国家机构改革，国家局合并，要求统一制服样式，是专门用于制服的制作资金。全年根据司法局提供考试人数确定制服发放范围，共为 23 人定制了服装，保障了工作正常开展，提升了部门执法形象。

2023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市场监督管理及抽检经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98 分，等级为优。

重点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

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

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知识产权事务（款）专利审批（项）：反映专利申请受理、审批、复审业务支出。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知识产权事务（款）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知识产权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秩序执法（项）：反映反垄断、价格监督、反不正当竞争、规范直销与打击传销、网络交易监管、广告监管、消费者权益保护、综合执法等市场秩序执法专项工作支出。

二十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反映用于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二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3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部门（单位）：招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公务活动经费	招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98	优
2	收储专利、单项专利核心技术及创新创业人才补助经费	招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98	优
3	市场监督管理及抽检经费	招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98	优
4	被装购置费	招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98	优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公务活动经费			主管部门	招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招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联系电话	8235332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1.6	72.11	72.11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1.6	72.11	72.11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活动经费的下发保障市场监督管理局正常工作，提高投诉举报办结率。提升受益人员满意度。			2023年度，运转工作完成率达90%，购买商品质量达标率达98%，活动经费的下发保障市场监督管理局正常工作，提高投诉举报办结率。提升受益人员满意度。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20分）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总成本控制数	≤81.6万元	72.11万元	20	20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运转工作完成率	≥90%	90%	15	15	
		质量指标	购买商品质量达标率	≥98%	98%	15	15	
		时效指标	购买商品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2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消费者投诉举报办结率	≥95%	95%	10	10	
			保障市场监管部门严格履行法定职责	显著	较显著	10	8	法定职责履行能力有待提升。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98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收储专利、单项专利核心技术及创新创业人才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招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招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联系电话	8235332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	4	4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0	4	4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收储专利、单项专利核心技术及创新创业人才补助经费发放，激励人才创新。			2023年度，补助经费发放工作完成率达100%，通过项目的实施专利技术补助覆盖率达100%，有效激励人才创新能力。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20分)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总成本控制数	≤60万元	4万元	20	20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补助经费发放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	10	
			评审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准确率	≥98%	98%	10	1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2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专利技术补助覆盖率	=100%	100%	10	10	
			激励人才创新能力	显著	较显著	10	8	激励人才创新能力有待提升。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专利技术持有者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98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市场监督管理及抽检经费			主管部门	招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招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联系电话	8235332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5	186.84	186.84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5	186.84	186.84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对食品进行抽查，对产品质量的生产领域和流通领域进行抽查检验，保障全市食品安全。			2023年度，实际完成食品监督抽检2370批次，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生产领域企业数51批次，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流通领域产品数729批次，通过项目的实施保障全市食品安全，不合格整改率达100%。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20分）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总成本控制数	≤255万元	186.84万元	20	20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食品监督抽检批	≥2370批次	2370批次	5	5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生产领域企业	≥50批次	51批次	5	5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流通领域产品数	≥580批次	729批次	5	5	
		质量指标	检测项目达标率	≥80%	80%	13	13	
	时效指标	抽检工作及时完成率	=100%	100%	12	12		
	效益指标（2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不合格商品整改	=100%	100%	10	10	
			保障全市食品安全水平	显著	较显著	10	8	全市食品安全水平有待提升。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消费者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98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被装购置费			主管部门	招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招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联系电话	8235332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6	10.6	10.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6	10.6	10.6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为30人购置工服，工服质量达标率100%，工服制作及时率100%，提高队伍整齐度，提高凝聚力。			2023年度，实际为23人购置工服，通过项目的实施提高了队伍整齐度，提高了凝聚力，受益者满意度90%。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20分）	经济成本指标	被装购置费总成本预算控制数	≤10.60万元	10.6万元	7	7	
			女生工服标准	≤3527.49元	3527.49元	7	7	
			男生工服标准	≤3535.59元	3535.59元	6	6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购置工服员工数量	≤30人	23人	10	10	
		质量指标	工服质量达标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工服制作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2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队伍整齐度	显著	较显著	10	8	队伍整齐度有待提升。
			提高队伍凝聚力	显著	显著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者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98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招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项目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2024 年 3 月

目 录

摘要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一) 项目立项背景
- (二) 项目预算安排和支出情况
- (三) 项目主要内容和实施情况

二、项目绩效目标

- (一) 总体绩效目标
- (二) 2023 年度绩效目标

三、评价基本情况

-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四、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 (一) 综合评价结论
- (二) 绩效分析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七、有关建议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背景

食品药品监管及抽检是政府对产品通过抽样检验的方式进行质量监督的一种制度性安排。国家对产品质量实行以抽查为主要方式的监督检查制度，重点对涉及人体健康和人身、财产安全的产品、影响国计民生的产品以及消费者、有关组织反映质量问题比较集中的产品等实行监督抽查，通过实施监督抽查，发现和查处产品质量问题，达到扶优治劣、引导消费，督促企业提高产品质量，使政府相关部门和消费者掌握产品质量动态状况，促进产品质量和管理水平不断提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等有关法律，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作为国家行政机关，承担规范、维护市场秩序和加强市场综合管理及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的主体责任。监督抽查所需样品的抽取、购买、运输、检验、处置及复查等工作费用，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列入同级政府财政预算，由同级财政部门安排专项经费予以保障。

招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市市场监管局”）积极贯彻执行有关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的法律法规，按照规定要求，持续组织开展辖区生产、流通领域食品药品监督抽查工作。招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3年度食品药品专项监督抽检项目以

发现问题、防控风险为基本原则，以“双随机、一公开”和检管结合为手段，重点围绕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食品和药品质量安全等问题，配合日常监管、专项整治工作，聚焦舆情热点问题，组织开展专项监督抽检，推动辖区产品质量水平提升，切实维护市场秩序和保护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二）项目预算安排和支出情况

该项目财政预算资金 255 万元。该预算资金划入市市场监管局“专项抽检费”账户，资金到位 186.84 万元，资金到位率 73.3%。根据市市场监管局提供的财务和合同资料等，2023 年实际应支付“专项抽检”费用 186.84 万元，执行率 100%。

（三）项目主要内容和实施情况

1.项目主要内容

（1）该项目年度目标主要有：以保障人民群众饮食安全为目标，加强餐饮监督管理，保证辖区食品质量，保障辖区的食品安全，创造安全放心的消费环境；确保药械化妆品抽检工作落实到位，保障全市人民药械化妆品使用安全；加强流通领域商品质量抽查检验，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绩效产出数量指标值为“食品监督抽检 2370 个批次、产品质量监督抽检企业数 50 个”，等等。

（2）根据《2023 年招远市食品安全监督抽检计划》，招远市 2023 年食品计划抽检任务 2370 批次、产品质量监督抽检企业数 50 个、产品质量监督抽检产品数 580 批次，并在计划性抽

检的基础上，根据专项整治、食品安全事故、热点舆情事件应对处置、案件查办等食品安全监管事件需要，及时自行组织专项、应急、执法等抽检工作。

（3）2023 年度产品及流通领域抽检、食品安全抽检等检测机构通过政府采购公开招标的方式选定。

2.项目实施情况

项目实施流程主要包括：2023 年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及抽检项目年度绩效目标制定、预算编制及下达、采用统招限价方式确定检测机构并签订服务合同、根据抽检计划及实施方案等实施抽检、根据检测完成结果和合同约定向第三方检测机构结算检测费用、对涉嫌不合格产品进行处理，检测结果和处罚情况公开等。根据现场调查情况，市市场监管局 2023 年食品计划抽检任务 2370 批次、产品质量监督抽检企业数 51 个、产品质量监督抽检产品数 729 批次，其中含专项抽查、监督抽查、农贸市场快检及复验检测等。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以保障人民群众饮食安全为目标，以加强和创新餐饮食品安全社会管理为手段，为加强餐饮监督管理，保证辖区对不符合食品安全操作规范的行为及时进行监督，督促餐饮服务单位不断增强诚信自律意识，规范自身经营行为，从而推动餐饮服务行业全面升级和健康发展，创造安全放心的消费环境。药品、

医疗器械、化妆品的安全关系到每一个家庭的健康，为确保我市每年药械化妆品抽检工作落实到位，保障全市人民药械化妆品使用安全。通过每次的监督抽查检验，使一些好的企业能够严把质量关，不断提升产品质量。也可以对那些产品不合格企业进行及时的发现，严格要求他们进行整改，杜绝伪劣产品充斥市场。使好的企业更好，督促不好企业的通过整改提升产品质量。真正的把牌子打出去，使产品走向全国，走向世界。流通领域商品质量抽查检验，是根据消费法和产品质量法等法律法规进行制定，有助于加强流通领域商品质量监督管理，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为加强食品监督管理，保证辖区食品质量，保障辖区的食品安全，维护人民身体健康和食品产品的合法权益。

（二）2023 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市市场监管局提供的《2023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及项目情况表》和《关于印发 2023 年全市食品安全监督抽检计划的通知》，该项目主要绩效指标分别为：产出数量指标是“抽检 2370 批次”，产出质量指标是“检测项目达标率”，时效指标是“抽检工作及时完成率”，成本经济成本指标“预算控制数”；效益指标是“不合格产品整改率”、“保障全市食品安全水平”和满意度指标“消费者满意度不低于 90%”。

2023 年市市场监管局对 2023 年专项抽检资金支出项目绩效进行自评，具体如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293.7万元	186.84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食品监督抽检批次	≥2370批次	2370批次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生产领域企业数	≥50批次	51批次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流通领域产品数	≥580批次	729批次
	质量指标	检测项目达标率	≥80%	80%
	时效指标	抽检工作及时完成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不合格商品整改率	=100%	100%
		保障全市食品安全水平	显著	有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消费者满意度	≥90%	90%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财政预算绩效评价是政府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实施财政预算绩效评价，对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提高预算管理水平 and 政策实施效果等具有重大意义。

根据《招远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招财〔2020〕59号）和《招远市市级部门和单位整体绩效管理暂行办法》（招财预〔2021〕1号）等文件精神，招远市实施本轮绩效评价的目的在于通过开展2023年度市财政预算资金支出绩效评价，推进市财政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使预算管理工作更加注重结果导向和成本效益，不断硬化责任约束，着力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益，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评价结果和整改落实情况将作为改进预算管理和安排以后年度预算的参考依据。

本绩效评价报告针对市市场监管局 2023 年度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及抽检项目财政预算支出绩效展开，评价的主要内容包括该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及其合理性、绩效目标的合理性及达成情况、预算资金管理与使用情况、项目实施过程管理情况及项目成效、社会效益及存在的不足，并针对发现的问题，提出可行性改进建议，为改善后续工作提供借鉴，以促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增强项目效益。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该绩效评价遵循科学规范、客观公正、绩效相关的原则，注重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采用定性和定量相结合方法。绩效评价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评价指标体系从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效益等四个方面设定，权重设定及评分情况具体详见后附《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评价标准主要是用计划标准，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作为评价标准，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为了做好该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我们认真履行了以下程序：

1.认真开展前期工作

根据下发的有关文件要求，组建了绩效评价工作小组，了解掌握与项目相关政策文件和项目主要工作流程，制定现场评价方案，设计相关表格，联系被评价单位和相关部门，确定实施时间。

2.有序开展绩效评价

项目绩效评价实施步骤：(1)召开座谈会。组织项目实施单位相关人员召开座谈会，听取有关项目方案制定、实施及资金管理等情况介绍。(2)收集核查资料。收集与项目有关工作计划、过程记录和上级下达的文件及相关政策、制度等，审查核实绩效目标的合理性和明确性、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资金分配的合理性、资金使用的合规性、项目实施管理的规范性和项目产出效益。(3)现场调查。评价组通过开展访谈、向周边群众发放问卷调查等，了解辖区群众对项目实施的满意程度。(4)得出评价结论，形成评价报告。

四、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

(1)我们依据该项目设定的评价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对各项指标进行评价和赋分，该项目评价体系设定总分为 100 分，评价得分 98 分，评价等级为优。

(2)评价指标具体分析和评分情况见附件《招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度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及抽检项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评分表》。

一、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程序合规。

该项目设立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大政方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和《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18号）等有关法律、法规，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且属于市市场监管局履职所需，与其他部门工作无重复。作为政府的一种制度性工作安排，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和专项抽检工作已成为市市场监管局一项常规性工作，2023年该局将该项目专项资金纳入部门财政预算申请，并获得批准，批准文件《关于下达2023年部门预算的通知》。

二、项目绩效指标全面，反映客观实际完整。

根据国家和省、市有关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管理规定，质量监督抽查范围至少涵盖涉及人体健康和人身、财产安全的产品、影响国计民生的产品以及消费者、有关组织反映质量问题比较集中的产品，该项目实际实施内容包含食品监督抽检、产品质量监督抽检等范畴，满足项目设立的基本要求，也与实际实施情况相符。

三、管理制度基本健全，制度执行还需加强。

市市场监管局制定了《招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财务管理办法》、《日常监督检查制度》等管理制度，产品质量抽检工作遵循国家、省、市、区有关法律、法规、政策和制度，财务和

业务管理制度基本健全，合法合规。但有关制度的执行尚待加强。

（二）绩效分析

一、成本符合预算

该项目委托的检测机构均为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产品监督抽检服务采购招标的中标单位，且具有国家认可的检测资质。且检测经费不超过预算。

二、产出质量良好，数量达标。

1.产出数量：

（1）食品监督抽检全面计划抽检 2370 批次，而实际抽检 2370 批次，完成预期目标。

（2）产品质量监督抽检全年计划抽检企业数 50 个，而实际抽检 51 个，完成预期目标。

（3）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全年计划抽检产品数 580 批次，而实际抽检 729 批次，完成预期目标。

2.产出质量：

2023 年实施食品监督抽检合计 2370 批次，检出不合格 74 批次；合格率 96.88%。市市场监管局按“五及时”要求，做到及时认领监测系统下传的不合格抽检信息，及时对省、市抽检下传的不合格产品和本级抽检发现的不合格产品按规定程序进行核查处置，抽检信息按规定要求及时上传国家食品抽样检验信息系统，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公示。

3.产出时效:

该项目实施的各类专项抽检均在年底前完成，并出具了检测报告，符合绩效目标要求。

三、社会效益和可持续影响良好

1.社会效益

(1) 通过产品质量监督抽查项目的实施，有效打击了假冒伪劣产品，有效规范了市场经营主体生产、经营行为，对保障招远市市场产品的质量安全、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维护公平的市场秩序和人民群众身心健康等具有重大意义。

(2) 通过实施监督检查，发现和查处质量不合格产品，达到扶优治劣或扶优限劣，在促使企业提高产品质量和加强企业管理的同时，也有效促进全市产品质量和企业管理水平总体提升，促进区域经济优质快速发展。

2.项目实施可持续性影响

(1)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工作纳入区政府常年的工作计划和年度工作绩效考核范围，资金来源于市财政经常性支出预算安排，具有法律保障，可确保该工作可持续实施；随着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工作深入开展，并通过向社会不断提供可靠的质量信息，将有效引导广大人民群众对产品质量安全的关注，并积极主动参与到与自己息息相关的产品质量安全监督之中。

(2) 随着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工作的持续开展，必将持续促进企业提高产品质量和企业管理水平，不断有效保障辖区市场

产品的质量安全、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持续助力经济社会快速健康发展。

四、群众满意度良好

通过问卷调查项目服务对象满意度，绝大多数群众对项目实施表示支持，对项目实施成效感到满意。满意度高达 90%以上。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坚持问题导向，重点关注食品安全问题

根据《食品安全法》、《食品安全抽样检验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结合招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和食用农产品检测综合监管工作实际情况，在确保完成上级下达食品抽检总任务的同时，坚持问题导向，聚焦涉及人体健康和人身、财产安全的产品、影响国计民生的产品以及消费者、有关组织反映质量问题比较集中的产品，运用科学的抽检监测手段实施质量安全监管，将监督抽检与日常监管、专项整治紧密结合起来，通过抽验发现问题产品和安全隐患。认真做好抽样、检验的组织工作和产品确认、检验结果告知、对不合格企业产品实施跟踪抽检、核查处置等工作。

（二）及时、规范处置不合格产品，切实做好信息的传送和信息公开工作

指定专人负责，通过“国家食品安全抽检监测信息系统”接收不合格产品检验报告，并及时送达企业进行确认。在送达不合格检验报告等材料的同时，同步启动核查处置工作，及时督促相关生产经营者停止生产销售、下架封存相关批次产品，主

动做好不合格产品召回工作；对不合格产品及相关原料及时现场查验控制情况，封存有关台账，固定证据；对不合格产品的销毁、无害化处理采取必要的监督措施，防止其再次流入市场；对不合格产品进行核查处置过程中发现涉嫌犯罪或涉及其他部门职责的，及时移送移交。对食品和食用农产品，严格追溯生产、种养殖源头并通报相关行政主管部门，检出高风险项目以及可能存在较高或急性健康风险问题的，在收到不合格报告的 24 小时内启动核查处置；通过“国家食品安全抽检监测信息系统”及时报告核查处置工作进展情况，涉及重大食品安全违法案件及时将有关情况书面报送省、市局；及时向社会公布辖区质量监督抽检信息，并将公示数据及时在“国家食品安全抽检监测信息系统”信息公布模块进行填报。及时向社会公开消费者投诉处理结果、行政处罚案件等信息。

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设定的绩效目标与实际实施内容不一致，绩效指标不完整

保障药品安全也是年度主要绩效目标之一，但项目实施资料并未反映 2023 年组织开展了药品质量监督抽检工作。

（二）资金匮乏制约了项目效益的发挥

2023 年年初预算 255 万元，而实际拨付 186.84 万元，资金到位率不足 80%，影响了抽检的覆盖面；列入项目绩效目标的“药品抽查”未得以实施；2023 年实际上尚有较多的应实施的质量抽检项目未能开展，已开展的抽检项目检验项目及抽检批次等也

难以达到风险监测需求和相关规定要求。制约我市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工作正常开展的主要因素是资金不足，现有的预算资金尚不能满足正常开展全市必须的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的需要。

（三）制度执行需加强

1.部分抽检项目未见制定实施计划及其他有关组织实施的研究讨论、布置安排等文件；未见项目实施的总体计划，和项目实施情况总结材料，等等。

2.评价过程发现项目预算资金有不合理支出现象；合同管理较薄弱；

3.截止评价日，个别项目资料尚未统一归集，不符合对档案收集和整理工作的规定要求。

七、有关建议

（一）建议重视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的设定工作

绩效目标是指财政预算资金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根据上级有关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项目设定的绩效目标应当符合以下要求：

1.指向明确。绩效目标要符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部门职能及事业发展规划等要求，并与相应的预算支出内容、范围、方向、效果等紧密相关。

2.细化量化。绩效目标应当从数量、质量、成本、时效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等方面进行细化，尽量进行定量表述。不能以量化形式表述的，可采

用定性表述，但应具有可衡量性，以便在预算执行过程中进行绩效监控和预算完成后实施绩效评价时对照比较。

3.合理可行。设定绩效目标时要经过调查研究和科学论证，符合客观实际，能够在一定期限内如期实现。

4.相应匹配。绩效目标要与计划期内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与预算确定的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二）建议切实加强项目实施过程管理

严格按上级有关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管理办法和有关财政专项支出项目管理规定，切实加强监督抽查的组织和实施过程管理，包括监督抽查实施计划的制定、合同管理、资金使用管理及项目资料管理等，规避责任风险。

（三）建议积极对上争取资金，保障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持续开展，取得更好的社会效益。

附：绩效评价得分表

附表 1

市级预算支出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项目名称：市场监督管理及抽检经费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依据	依据来源	证据收集方式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食品监督抽检批次	考察 2023 年食品监督抽检工作完成情况	该项 10 分，食品监督抽检数量若大于等于指标值得全部权重分，否则，扣除相应权重分，扣完为止。	10	年度计划	年度计划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生产领域企业数	考察 2023 年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生产领域工作完成情况	该项 10 分，产品质量监督抽查企业数若大于等于指标值得全部权重分，否则，扣除相应权重分，扣完为止。	10	年度计划	年度计划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流通领域产品数	考察 2023 年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流通领域产品工作完成情况	该项 10 分，产品质量监督抽查产品数若大于等于指标值得全部权重分，否则，扣除相应权重分，扣完为止。	10	年度计划	年度计划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检测项目达标率	考察 2023 年检测项目是否符合上级要求	该项 10 分，根据年度计划及相关文件要求，若检测项目达标率等于指标值，得满分，否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5	年度计划、上级要求	年度计划、上级要求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抽检工作及时完成率	考察 2023 年抽检工作按计划时间完成	该项 10 分,该指标=实际抽检工作完成时间/计划抽检工作完成时间*100%。该指标为 100%,得全部权重分,否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5	年度计划	年度计划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预算总成本控制数	根据文件标准	该项 10 分,根据年度预算执行得全部权重分,高于指标值得部分扣除相应权重分。	20	年度计划	年度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不合格商品整改率	考察该项目完成后是否对不合格商品有效整改	该项 10 分,该指标值=不合格商品整改数/不合格商品数*100%,若该指标值为 100%,则该指标得全部权重分,反之,少于 100%,则扣除相应权重分,扣完为止。	10	成果佐证及问卷调查	成果佐证及问卷调查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全市食品安全水平	有效提高招远市食品安全水平	该项 10 分,若指标为显著则得全部权重分,按等级划分,显著,一般,不显著,分别 100%,80%,50%折算得分	8	问卷调查	问卷调查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消费者满意度	考察消费者对该项目的满意程度	该项 10 分,满意度大于等于 90%的得 10 分,满意度小于 90%且大于等于 80%的得 8 分,满意度小于 80%且大于等于 60%的得 5 分,满意度小于 60%不得分。	10	问卷调查	问卷调查	